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嘉设计”或“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汉嘉设计，股票代码：300746）已于2018年10月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2018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15日起将继续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8年10月1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对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4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将尽快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进行回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事项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和估值工作尚未正式完成，相关各方正在补充完善材料。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9 日